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霧 真相是希望 铁岭版 | 第121期 | 2024年4月20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

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获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5800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40种文字，在全球传播。《转法轮》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

“书中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语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在中国大陆，常听人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其实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到目前为止，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

二零一一年，中国新闻出版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令 第50号》文件更废止了一九九九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两条禁令。也就是说，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传播真相也是合法的。

但是，二十多年来，中共江泽民集团用见不得人的内部文件、通知，驱使各级官员和警察残酷迫害法轮功及其修炼者，制造了大批冤假错案。◇



刘庆香自述在马三家劳教所、辽宁女子监狱遭受的迫害

【明慧网】铁岭市六十八岁的刘庆香女士，因坚持信仰真、善、忍，二十五年来多次遭到中共的残忍迫害，累计遭冤狱共十二年，经历了马三家劳教所、辽宁省女子监狱——人间地狱的残酷迫害。

刘庆香是铁岭市清河区人，她于一九九六年通过修炼大法，多年的胃溃疡、关节炎、牛皮癣、气管炎等病不治而愈，走路生风，无病一身轻。她每天炼功、学法，家庭和睦，身心愉悦。

只因刘庆香坚持信仰真、善、忍做好人，却遭到中共警察和恶人惨无人道的迫害。二零二一年中国新年前，刘庆香再次被劫入辽宁女子监狱迫害。以下是刘庆香女士自述遭中共残酷迫害的事实。

一、依法上访被非法拘留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我去北京依法上访，被便衣警察非法抓捕后，被北京驻京办警察押送到北京郊区一个潮湿阴暗的空房里，潮湿的水泥地坐着早已被劫持的四十多名辽宁法轮功学员。我不报姓名家庭住址，被罚站在空房子外十二个多小时。深夜被劫持到一辆大客车送到锦州，在锦州被铁岭张



姓、宋姓警察非法押回送到铁岭市清河看守所非法拘留十五天。我的家属被勒索五千元才把我放回家（过后家属把五千元要回）。

二、马三家劳教所人间地狱

一九九九年十月，我在家被清河区粮食局的谭希文骗到单位，谭问我是否还炼法轮功，让我写保证书，我说法轮功好，为啥不让炼？我刚说一个“炼”字，就被隔壁房间早已等待的多名清河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到铁岭市清河区看守所。十五天后，公安局国保大队刘永仁、王雷等强行把我绑架到马三家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期间我的家人多次遭到公安局警察的骚扰、抄家、恐吓，家中私有物品大法书、炼功带、播放器等被抢走。

在马三家劳教所，警察强迫我背监规，我不背。（转下页）

(接上页)我和其他五名法轮功学员都不背监规,被狱警指使犯人迫害,白天罚站,晚上强行搬着,脚尖抬起,双手摸脚后跟,这种残酷迫害从晚五点一持续到后半夜零点多钟。狱警指使犯人看着。

我和曲娇、李桂英抗议做奴工,要求炼功,一小队队长张国荣带领一帮犯人把我们十二名法轮功学员带到晒衣场,队长张国荣指使犯人强行扒衣服,只剩内衣裤,在气温零下 24 度的寒冬,强迫我们坐在厚厚的冰雪地上,让犯人看着,不许起来,大约两个小时,我的内裤被冻在下身上了。

马三家劳教所警察对我实施恶毒的野蛮灌食。我被用绳子把双脚绑在床上,双手大字形铐在床上,四、五个犯人按住头部、胸部,用手捏住鼻子和嘴,使劲插管子,我的鼻子和嘴被折磨得鲜血直流。



中共酷刑演示：野蛮灌食

我因坚持炼功被电击成了家常便饭,在一个专门迫害大法弟子的小屋,胳膊、手反绑上,膝盖被绑上,队长张国荣用高压电棍电击后背、颈部、耳部、脸部等敏感部位,同时嚎叫:“还炼不?”



中共酷刑演示：电棍电击

还有一次张国荣用高压电棍电

我,指使犯人扒我的衣服只剩内衣,和院长张宾(女)同时电我,并用电棍指着乳房,威逼道:“你干活不,不干活就电你。”

后来我继续抗议,被铐到暖气片上,几天几夜,蹲不下站不起。

我被非法关押不到一年时,因为坚持信仰,天天面临的是残忍酷刑折磨和洗脑迫害,精神和肉体受到极大的伤害,那段日子里一闭上眼睛满脑子都是劳教所警察的打骂和电棍的噼里啪啦声,被迫害得一度精神异常被放回家。回家后通过学法和炼功,精神才恢复了正常。

三、五年的监狱遭遇

二零零二年一月,我好意给出租车司机讲真相,反而遭司机恶告,被铁岭市银州区警察绑架,在戴着手铐的情况下我走脱了。

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我被铁岭银州分局警察绑架,在公安局四楼,警察把我双手举起铐上手铐,铐到墙壁上整整一夜,又把我关在一米多高的铁笼子里,只能蹲着,站不起来。警察四天四夜不让我合眼,双手还被铐在铁椅子上,后被非法判刑五年。清河公安分局国保队长刘永仁、赵柏峰又两次非法抄家,家里一片狼藉。不修炼的丈夫也被非法关押七天。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日,我被劫持到沈阳辽宁省女子监狱。在辽宁女子监狱九监区,监区长是武力,教导员是李红。除了超负荷的奴役,还要受到来自狱警和包夹犯人的打骂和侮辱,因为我不在考核上签字,质检员那东方就用长一米钢板尺打我脸,狠狠地打两下,脸都打肿了。有一年腊月,我在监室盘腿打坐炼功被犯人报告给了郭队长,她狠狠地踢我一脚,踢到左侧肋骨上,致使我左手无力不能拿东西,喘气时左侧胸部疼痛,也不给去医院做检查。寒冷的腊月,晚上不让我盖被,停止购买日用品,罚站着整天在车间叠兜子。

三、第二次被非法判刑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晚七点,我在清河广场发法轮功真相资

料时被社区人员齐凤伟诬告,导致我被国保警察王兴军、赵柏峰等绑架,警察入室抢劫,家中台式电脑主机、大法书籍等个人物品被抢走。在铁岭市看守所我拒绝在“逮捕证”上签字,赵柏峰用拳击打我前胸并威胁“不签字也给你送监狱去”。我被非法判刑三年,第二次被劫持到辽宁女子监狱。

在辽宁女子监狱的矫治班(原马三家劳教所),犯人模仿我的笔迹替我写了五书,狱警找我谈话时,威胁、恐吓说:“你不写五书给你关小号、送矫治班。”

我到九监区,就听说丹东市法轮功学员王春香被迫害致死,犯人偷偷告诉我是狱警指使包夹犯人趁犯人都出工干活,在监舍殴打致死的,为掩盖罪恶对外说是心脏病死亡。被迫害致死时年仅五十五岁。

四、被辽宁女子监狱迫害出现脑血栓症状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我因向世人讲真相被铁岭市清河区国保警察绑架,家中个人财产笔记本电脑、大法书籍、真相币等被警察抢走。在铁岭市看守所非法关押数月后,被非法判刑三年。

又被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遭迫害,九监区队长丁晓梅把我带到九监区做服装。每天做奴工十多个小时,有时中午都吃不上饭,长时间超负荷奴工劳动,我被迫害出现了脑血栓症状,送去沈阳 739 医院急救。还有一次繁重长时间奴役时我突然浑身哆嗦、呕吐、说话没力气、睁不开眼睛,再次被送医院抢救,刚刚好了一点就又被强制送去车间为监狱做苦役。

只因为我要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更好的人,就多次遭到中共邪党的绑架、劳教、判刑,累计遭冤狱共十二年,从这一点看到了中共的邪恶本质。

被中共迫害的十多年中,对我的精神和肉体受到极大的伤害,经济上也受到巨大损失。

以上所讲述出来的只是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冰山一角。◇